

# 晋中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( 2020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单位负责人	魏泽达	单位联系电话	3256916
上年结转金额（万元）	0.00	年初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3979.03
预算调整金额（万元）	1755.29	其他调整资金（万元）	0.00
预算执行金额（万元）	5,609.81	年末结余金额（万元）	124.51
单位职能概况	中心为正科级建制，将原待分类事业单位性质变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性质，核定科级领导职数1正2副。主要负责城市照明设施的控制、管理和维护工作；承担城市照明工程新建、改造计划的申报和实施工作；承担城市照明技术标准管理及设计方案的会审和技术咨询工作；参与城市照明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。		
单位人员情况	我中心共有编制数25名，其中事业编制25名。其中管理人员5人、中级职称5人、初级职称1人、技师9人、高级工3人。内设机构有办公室，财务股，材料股，技术股，监控中心，巡查股，南城所，北城所，开发区所，抢修所。		
预算执行情况	2019年年初预算金额为3979.03万元，预算金额调整调减1755.29万元，执行预算金额为5609.81万元。其中包括：人员经费164.53万元；路灯维护费375万元；2019年路灯电费1500万元；东阳出口和东高速口照明项目进度款及二类费用144.45万元；环城东路亮化工程监理费9.38万元；108国道（东长寿-南席村）照明项目进度款及二类费用358.36万元；2017年环城东路区域亮化工程款32.33万元；2016年市城区街道亮化项目工程款127.05万元；2019年市城区街道亮化项目工程款133.13万元；2017年道路照明工程二类费用11.45万元；2018年道路照明工程二类费用13.22万元；修文工业园区道路照明改造项目工程款及二类费用438.25万元；2020年市城区道路照明改造工程工程款及二类费用786.29万元；2020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款及二类费用1516.37万元。		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	<p>投入指标情况：1、工作目标设定：我单位根据2020年工作规划制定了工作目标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符合“三定”方案确定的职责，符合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，年初工作结合省市任务制定目标并分解至到相关单位、责任科室、责任人。2、预算配置：截至2020年底，我单位在职人员23人，编制数25人，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2%。年初预算3979.03万元，包括人员支出、维护费支出、电费支出、项目支出等。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比预算安排节约20万元；重点项目支出3570.28万元占总支出 63.64%。过程指标情况：1、预算执行：2020年初预算3979.03万元，调增预算金额1755.29万元，全年预算完成数5609.81万元；当年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数一致，2020年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20万元，实际支出0万元；2020年度政府采购预算107.25万元，实际采购96.98万元，其中货物77.24万元，服务19.74万元，完成率90.42%；2019年固定资产原值年初为567.15万元，当年新增固定资产2.45万元，全部为新购置，报废固定资产0万元，实际新增固定资产2.45万元；当年新增在建工程3517.11万元。2、预算管理：我中心为加强预算管理、规范财务行为，制定了一系列规范性管理办法和制度，从机制上规范财务行为。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使用资金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用途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并且在晋中信息网公开预决算及“三公经费”信息、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，做到公开透明。加强资产管理和规范资产管理行为，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，使资产合理配置，提高资产使用率。产出指标情况：1、完成实绩情况：2020年，我中心严格执行路灯设施分区域管理制度、路灯巡检制度，确保亮灯率达98%以上，设施完好率达95%以上。截止目前，共维修照明设施29897件（次），及时处理群众来电报修故障218件，其中：维修更换路灯灯头12614次，接线3257次，维修电缆井2331处，维修变压器15次，维修配电箱17次，维护监控210次，更换电缆10356米，维修更换井盖518处，灯杆喷漆146基。同时，积极配合城市提档升级攻坚行动，并多次出动高空作业车辆完成上级安排的临时性、紧急性任务。（一）2020年市城区道路照明改造项目：对创业街、园区东街、广业街（经西大道以东）、广业街（经西大道以西）、寇村东街、通达路、兴业街、明珠路、恒达路、榆液街、建业街、新华街、新安街、康乐南路南巷、文苑街15条道路进行照明改造。该项目共安装路灯杆728基，灯具862盏，安装箱变6台。（二）修文工业园区道路照明改造项目：对修文工业园区的兴隆街、双兴街、砖厂路、修文街、北岗街、修义一巷、修义二巷、修义三巷、牛耕河街、榆林路共10条道路进行照明改造。该项目共安装路灯杆428基，灯具460盏，安装箱变8台。（三）晋中市城区夜景整治提升项目：对顺城街、迎宾街、龙湖街、汇通路、中都路、锦纶路六条主干道沿街的157处建筑物进行夜景整治提升。该项目共安装亮化灯具60829盏，目前157处建筑物亮化灯具已基本安装完毕，以上三个项目均已投入使用。2、质量达标情况：按照标准规范已完成2020年工作，并且我中心按时支付电费、认真负责完成路灯设施的维修和维护，确保市城区内亮灯率在98%以上。效果指标情况：1、社会效益 城市亮化照明是整个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一个城市的社会进步、经济发展风貌的重要体现。亮化工程的改造，改善了市民夜晚出行的环境，惠及晋中市人民的生活。2、环境效益 不同功能性质的街道和地段，采用不同的灯光照明环境，独树一帜的体现出区域化风格和光照氛围，既实用又显示出城市格调，同时考虑节约能源，避免光污染。3、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中心对广大群众居民进行调查问卷，大部分群众对单位的工作表示肯定，甚至表示我中心工作深入人心。4、可持续影响 亮化改造工程是近年来市委、市政府连续实施的一项民生工程。市政府继续加大亮化工程的改造力度，推进城市管理的科技含量，使更多的小街小巷能够旧貌换新颜，为市民营造更加优美的市容环境及夜间出行环境。</p>					
其他	<p>1、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要按照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，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、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，避免年中大幅度追加预算及超支预算，同时严格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2、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，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。按市财政局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，通过查找内部管理的薄弱环节，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，更好的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、规范内部权力运行、并推进单位廉政的建设。</p>					
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	计算分析情况	评价得分
			参考分值	设定分值		
	投入		16	16	——	12.20
	工作目标设定	工作规划合理性	3	3.00	工作规划符合社会发展总体规划、部门中长期规划及单位职	3.00
		工作目标明确性	3	3.00	工作目标符合部门整体规划，细化分解的具体目标与工作任	3.00

绩效情况	预算配置	在职人员控制率	3	3.00	(在职人员23人/编制数25人) ×100% =92%	3.00
		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	3	3.00	[(本年“三公经费”支出0万元-上年度“三公经费”支出0	3.00
		重点支出安排率	4	4.00	(重点项目支出3570.28万元/ 项目总支出5609.81万元)	0.20
	过程		42	42	——	38.60
	预算执行	预算完成率	3	3.00	(预算完成数 3979.03+1755.29-124.51万元/ 3979.03万元) ×100%	3.00
		预算调整率	3	3.00	(预算调整1755.29万元/预算 数3979.03万元) ×100%	0.30
		支付进度	4	4.00	四个节点的支出进度分别为25% 、55%、75%、100%。	4.00
		结转结余率	3	3.00	(结转结余124.51万元/支出 预算数5609.81万元) ×100% =	2.30
		公用经费控制率	2	2.00	(公用经费实际支出6万元/预 算安排公用经费6万元) ×100%	2.00
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2	2.00	(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0万元/ 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20万	2.00
	预算管理	政府采购执行率	3	3.00	(政府采购支出数96.98万元/ 政府采购预算数107.25元)	3.00
	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.00	制定出合法合规完整的预算、 财务管理制度，并有效执行。	3.00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3	3.00	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手续，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	3.00
		预决算信息公开性	3	3.00	严格按照要求规定公开预决算信 息。	3.00
	资产管理	基础信息完善性	3	3.00	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 真实完整。	3.00
	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.00	制定出合法合规的资产管理制 度并得到有效执行。	3.00
		资产管理安全性	3	3.00	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 置合理、处置规范，资产账务	3.00
		固定资产利用率	4	4.00	(固定资产总额569.60万元/在 用固定资产总额569.60万元)	4.00
	产出		22	22	——	22.00
	职责履行	完成实绩情况	8	8.00	市各项工作任务全部完成。	8.00
		质量达标情况	8	8.00	按照规范标准完成所有工作	8.00
		重点工作完成情况	6	6.00	重点工作全部完成。	6.00
	效果		20	20	——	19.00
	履职效益	经济效益	5	5.00	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 益均达到年初工作计划设定目	4.00
		社会效益	5	5.00	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 益均达到年初工作计划设定目	5.00
		生态效益	5	5.00	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 益均达到年初工作计划设定目	5.00
	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5	5.00	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5%	5.00
综合得分		100		91.80		
评价结果等次:			优			
评价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	科室	联系电话	
	要奋勇	中心副主任			3256916	
	李震	办公室主任		办公室	3256916	
	范毅	工会主席			3256916	
单位负责人(签章):					年 月 日	